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立信已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13 年，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 2023 年度需另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工作。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进行了公开招标，最终天职国际中标。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前充分沟通，立信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4、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天职国际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22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5.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03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3.19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9 次，涉及人员 22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王璟，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将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苏鸿辉，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将于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永春，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二）项目组成员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项目组成员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项目审计收费情况

公司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根据招标情况确认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35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连续为公司提供了 13 年审计服务，上年度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立信已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 13 年，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 2023 年度需另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工作。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对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进行了公开招标，最终天职国际中标。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公司同意天职国际与立信进行充分沟通，双方已积极做好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四、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天职国际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完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本次拟变更并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规，理由恰当。天职国际具有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聘请天职国际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变更并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及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